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:00 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兰香路 7 号公司行政楼 5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讨论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租赁厂房的议案》

公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股东大会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1日